

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 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所有 有限公司 本 告的 容概 負責， 準 確性或完整性 發表 聲明， 明確表示，概 因本 告 部或 部分 容而產生或因 賴 等 容而引 的 損失承擔 責 。



鳳祥食品

山 鳳 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
A D G F E G A G C ., D.

(於 民 和 . 成立的股 有 司)

(股份代號：9977)

建議修訂公司章程

東鳳祥股 有 司(「 公司」)董 會(「董事 」)謹此宣 ， 於股東大會 列 宜 股東批 。

建議修訂公司章程

由於本 司控股股東有變，本 司的 業類型已由「 股 有 司(市)」 變 為「 股 有 司(外商投資、 市)」。因此，本 司的 司章程(「 公司章程」)所 本 司的經營範圍 根據 管 定 。建議 的 情如 ：

「**第十一條** 司的經營範圍 ： 可 項 目：家禽飼養；家禽 宰； 種畜禽生產； 種畜禽經營；食品生產；食品經營；食品 聯網銷售；糧食收 ；飼料生產； 藥經營；肥料生產；動物無害化處理；食品進 口 物進 口 ；技術進 口 ；進 口 理。(法須經批 的 項 目，經相關部門批 後方可開 經營活動， 體經營 項 目 相關部門批 文 或 可證 準) 般 項 目：畜牧漁業飼料銷

(所有經營範圍涉及外商投資的特別管理措施(負面清單)內容)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，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)。」

董事會，經營範圍描寫的有關變動，會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。

董事會建議，本公司公司章程反映上文所本公司經的經營範圍描寫，經的經營範圍須向司登機關的審準。

有關建議，公司章程的決議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呈請股東批准。建議，於股東大會批准，本公司申請新的營業執照列明本公司的經的經營範圍。

經的經營範圍及公司章程的英文版本與文本版本的非正式本，以供參考。英文版本如有差異，概以文本版本為準。

一般事項

根據公司章程及《香港聯合交易所所有公司證券上市規則》有關(包括)建議，公司章程進一步情通的，於切實可行情盡快寄發本公司股東。

承董事會命
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
執行董事兼司秘書
石磊

東，2023年2月10

於本公告期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肖東生先生及石磊先生；非執行董事邱先生、呂歲先生、朱潔先生及周瑞女士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易女士、趙琳女士及文先生。